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已被批准招标，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2 项目名称：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伊新煤业 110kV 降压站分布式防灭火系统公开招标项目

1.3 项目编号：SNZB-XJWZ-D2024120024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项目共分 1 个标段，具体明细（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明细表）、标段等见下表：

| 标段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使用单位 | 要求到货时间 | 是否允许代理商 |
|-----|-------------------|---------|-----|----|------|-------------|---------|
| 标段一 | 110kV 降压站分布式防灭火系统 | 详见技术规格书 | TAO | 1 | 伊新煤业 | 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 | 否 |

2.1 招标文件中提到的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为更加直观的说明相应产品的技术标准和要求，投标人应当选择高于或相当于所列品牌或型号的技术标准的产品。

2.2 本次设备招标是以设备为核心的设备配件整体招标。投标人投标设备相应的常用件、关键部件、核心部件、易损件等均纳入本次报价范围。投标人中标后招标人有权根据设备配件更换、储备需求进行洽谈后向中标人采购配件。

2.3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综合评估法方式采购，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每标段推荐前二名为中标候选人。若中标厂家在供货中出现任何问题终止供货，依据评标委员会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名依次递补供货厂家或重新招标。

2.4 本次招标物资明细表中的物资为预计采购量，招标人不承诺协议中标供应商的供货数量，具体采购规格型号、数量以招标人下达的采购订单为准。

2.5 投标厂家设备分项报价情况纳入评分标准，投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分项报价，潜在中标人拒不提供、提供不完整或者未按招标人需求及时提供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者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2.6 投标人投标设备的分项报价转换为整机设备价格不得高于单台设备价格的 120%，报价率不得低于整机配件品种的 80%，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者扣除其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在事后采购中标人配件时，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分项报价。

2.7 投标人须提供单台市场价格及相关说明，投标人报价应当低于或者略低于单台设备市场

价。市场价应当以当前活跃市场的交易价为准，不易明确或无法明确活跃市场的，以投标人近期销售价或者以评委现场确认的公允价值确定（备注：市场价可以是一个合理的价格区间）。

2.8 中标人应当尽量满足招标人在配件急用情况下的送货需求，不得等因急用抬高或者变相抬高配件价格（紧急情况下必要的额外支出的运输费用除外）。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的独立法人、具有完备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同效），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具有独立签订合同的权利和圆满履行合同的能力；

3.2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无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收、冻结及破产状态；

3.3 投标人必须是对应标包生产厂家或系统开发研发集成商，应具有并符合国家要求的对生产制造该产品所需的资质、资格要求，同时在专业技术人员和装备水平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国家法律、法规对产品的包装、运输有特殊要求的，投标人也必须满足其要求；

3.4 业绩要求：提供 2021 年至 2023 年相关业绩（提供销售发票）证明。

3.5 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与该产品相应的资质证件、相关检验报告等，如：（产品合格证书、安标证、防爆证、煤安证、3C 认证等相应资质证件）；

3.6 信誉要求：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和重大不良记录（一年内 3 以上行政处罚或其他不良行为），在市场中有良好的信誉；

（3）凡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复印件。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报价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中报价；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项目中报价；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9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串标、围标等违法行为将没收投标保证金，并依法严肃处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9月13日起至2024年9月23日17时止(北京时间，下同)，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会员，下载“投标管家”报名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4.2 会员注册

未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的用户，请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www. minegoods. com)，点击“纵横招标”进入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snzb. minegoods. com, 以下简称“电子平台-投标管家”)，点击“注册”填写用户注册信息，注册成功后使用生成的账号或注册手机号、邮箱地址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完成企业认证，并提交审核。如账号无法登录电子平台-投标管家或“投标管家”，请及时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点击右上角“当前用户”-“资质管理”-“我的申请”查看审核状态(若驳回根据驳回原因，修改后重新提交)，未完成企业认证请继续完善企业基本信息，提交审核(一个投标主体只能认证一次)。

4.3 报名及文件获取

登录电子平台-投标管家-点击右上角“工具下载”-下载、安装、登录“投标管家”-查找、选定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完善信息-“提交”，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进入项目”-“虚拟账号信息”-“设置开票信息”生成标书费虚拟账户、保证金虚拟账户，投标人线下通过网银，向标书费虚拟账户缴纳标书费完成报名，完成报名后方可登录投标管家-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报名阶段，投标人通过企业账户缴纳标书费的暂时可不需要办理CA数字证书，投标人通过个人账户缴纳标书费的必须先办理CA数字证书，上传CA签章的标书费个人授权委托书，方可缴纳标书费。**投标阶段必须办理数字证书方能正常上传标书。**

4.4 CA数字证书办理

CA数字证书必须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办理，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签章加密后，方能上传投标文件。登录电子平台-投标管家-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登录干将APP - 绑定EC-维护信息-证书缴费-申请干将CA数字证书(企业证书、个人证书)-上传签章，审核成功后，登录电子平台-投标管家，点击“投标供应商”-点击“绑定CA”完成绑定CA。

4.5 电子平台-投标管家会员注册、干将APP、CA数字证书办理等流程详见电子平台-投标管

家“服务中心”、“CA办理”栏目。技术支持联系方式电话：4006210777，服务时间：工作日8:30-17:00（或咨询平台右侧在线客服）。

4.6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500元，售后不退。标书费发票形式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发件人为“51发票”。报名时投标人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9月30日15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人线下通过公司账户向保证金虚拟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完成后方可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保证金虚拟账号。上传投标文件的流程详见电子平台-投标管家“服务中心”栏目。

5.4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投标人无需进行任何操作，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现场不再收取纸质版投标文件。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保持电话畅通，以便澄清答疑，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山东能源集团（www.shandong-energy.com）和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联系人：徐经理

联系电话：18139211111

7.2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0777号

邮编：250014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0531-62355721

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运营管理部

监督电话：0991-6625212

监督平台：山能物资“清廉物资”网络举报监督平台 <http://snzb.minegoods.com/>

7.3 平台注册及 CA 证书办理

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右侧“咨询客服”，或电话咨询：4006210777-2。